

证券代码：835297

证券简称：东杨新材

主办券商：南京证券

无锡市东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6 月 11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6 月 7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陆献华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

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无锡市东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上午 10 时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无锡市东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无锡市东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12 日